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威安办发〔2022〕42号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印发《6、7、8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 行动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区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国家级开发区安委会，南海新区安委会，
市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6、7、8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威海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2年6月6日



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 工作方案

根据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部署安排，综合分析历史上 6、7、8 月份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规律，市政府安委会决定，持续靶向用力，深入开展 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和安全生产“八抓二十项创新举措”，安全生产治理能力和治理水平明显提升。动员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各企业迅速行动起来，深入基层、深入一线、深入工地、深入企业和生产现场，以前所未有的力度，严格执法检查，强化责任落实，加强安全生产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整治。突出抓好城乡建设、道路交通、工矿商贸、消防安全领域 4 项重点攻坚，扎实推进其他行业领域专项治理，治理一批重大安全隐患，严惩一批违法违规行为，惩戒一批严重失信企业，问责曝光一批责任不落实、措施不力的单位和个人，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隐患和突出问题管控长效机制，推动 6、7、8 月份事故总量持续下降，坚决遏制较大以上事故发生，为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提供安全稳定的环境。

二、重点攻坚任务

（一）城乡建设攻坚

1. 开展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活动，落实《全市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百日行动方案》（威安发〔2022〕9号），全面推进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牵头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责任单位：全市经营性自建房安全专项整治工作专班成员单位）

2. 2022年6月份，重点检查企业主要负责人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情况，安全总监、安全员委派、举报奖励、警示教育、安责险、应急预案编制及定期演练等制度和工作任务清单、教育培训清单落实情况。（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3. 2022年7月份，重点检查建筑起重机械、基坑、模板及支撑体系、脚手架等危大工程，专项方案编制、审查、论证、实施、验收等管控情况。（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4. 2022年8月份，重点检查施工现场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触电等事故防范治理情况。（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5. 扎实推进城市防汛工作，重点督导防汛物资储备和队伍建设情况，清淤疏通雨水管网实施情况，防汛抢险演练情况，城市道路、立交桥、隧道、城市低洼易涝区等重点部位及人员密集场所安全度汛和应急处置措施准备情况，城市积水点等安全隐患整改、安全治理措施落实情况等。（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

（二）道路交通攻坚

1. 强化道路通行安全治理，聚焦事故多发路段、车辆类型、

事故原因，深入排查整治各类问题隐患。重点整治“两客一危”车辆逾期未报废带隐患上路、货车超载超限、“两客一危”重点车辆“三超一疲劳”、农村车辆违法载人和严重超员、酒驾醉驾等问题；统筹国省道、高速公路、城市、农村，针对重点时段、重点车辆违法行为保持高压严管态势；集中排查治理一批道路交通安全隐患，严厉查处一批超载、超速、超员、酒驾、不按规定路线行驶等易肇事肇祸交通违法行为，集中营造严管严查严重交通违法行为的社会氛围，确保实现有效压降道路交通事故总量、预防重特大事故的工作目标。强化疏堵保畅，将警力、警车投入到商圈、景区周边等易堵路段，对苗头性交通拥堵提前干预、未堵先疏。强化违法查处，结合“三夏”特点，以国省道、农村以及景区周边等路段为重点，严查严纠酒驾醉驾、“三超一疲劳”等交通违法行为。强化宣传提示，用足用好“两微一抖”新媒体，广泛公布交通安全预警和路况信息，引导群众安全顺畅出行。（责任单位：市公安局）

2. 开展交通运输领域风险隐患排查，加强“两客一危”重点营运车辆安全监管，严格“两客一危”车辆动态监控管理，严查超速、疲劳驾驶等违法违规行为，加大对非法从事道路旅客运输、非法夹带等行为的打击力度。严格落实船舶包保责任制，加强客滚码头安检查危，强化港口货物作业安全监管，严格动火、受限空间等特种作业管理，加强港口危险货物罐区安全监管。严把交通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关，严厉打击非法转包、违法分包和资质挂

靠，防止罔顾安全抢赶工期、盲目施工、冒险施工等行为。做好暴雨、台风、雷暴、高温等气象灾害的预测预警，落实好雷电、高温和强降雨天气情况下的防范措施。遇极端恶劣天气时，及时采取停运避险措施，确保运输安全。（责任单位：市交通运输局）

（三）工矿商贸攻坚

进一步完善工矿商贸领域安全管理标准体系，推行表格式、清单化监管检查模式，分级分类组织专项检查、异地互查，提升监督检查成效。聚焦危化品、金属冶炼、粉尘涉爆、涉氨制冷以及有限空间、检维修、危险作业等重点作业，开展重大隐患“清零”行动，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

1. 强化危险化学品全链条监管。严控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环节安全风险，推广化工过程单元操作机械化、自动化和生产厂区人员自动定位技术，实施“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技术改造，最大限度减少危险作业场所人数。加强港口、机场、铁路站场等危险货物配套存储场所安全管理，对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依法予以整顿、清理、关闭。（责任单位：市应急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交通运输局）严控危险化学品使用环节安全风险，建立危险化学品使用信息数据库，督促相关企业及医院、学校、科研机构等建立和落实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制度。（责任单位：市科技局、市教育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卫生健康委、市应急局等）严控危险化学品运输环节安全风险，明确禁行范围，合理规划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通行路线，严密管控危险化学品运输车辆

和人员在装卸作业、道路行驶、临时停放、罐体清洗、交通安全等方面的安全风险。（责任单位：市公安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市场监管局等）严控危险化学品废弃处置环节安全风险，开展废弃危险化学品等危险废物排查治理，重点整治化工园区、化工企业违规堆存、随意倾倒、私自填埋危险废物等问题。（责任单位：市生态环境局等部门）

2. 加强非煤矿山隐患排查治理，开展非煤矿山安全生产诊断活动，非煤矿山企业聘请第三方服务机构或高水平专家，对本单位各生产系统和各关键生产环节进行全面诊断，如实记录诊断出的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并建立重大危险源和事故隐患信息档案，实施监控治理。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和研判安全风险并公示公告，实现矿井通风系统在线监测和地面远程自动控制、主排水系统水泵地面远程自动控制。推进地下矿山智能化建设、尾矿库综合治理、动火作业管理，严格落实汛期安全风险防控措施。（责任单位：市应急局）

3. 开展金属冶炼企业隐患排查，重点检查吊运高温熔融金属的起重机是否符合标准规范要求；高温熔融金属吊运影响区域内是否存在人员聚集场所；进行检维修作业前是否进行安全确认、交底并安排专门的监护人员；冶炼炉体是否由有资质的单位进行设计；建设项目“三同时”手续是否齐全；操作规程是否齐全并与实际相符合；是否存在超能力、超负荷生产，工艺参数是否稳定，是否“带病运行”；是否按照要求设置规范的监测和联锁报

警装置，自动控制是否有效；水冷氧枪是否存在过度吹氧、烧枪严重等情况；是否对水冷系统故障、水冷壁损坏、转炉喷溅、高温炉料烟气穿出以及炉料潮湿、炉内塌料、炉缸烧穿铁水失控遇水等异常工况、突发事件带来的风险进行辨识和评估，并制定现场处置方案；是否按计划组织演练，并评价演练效果。（牵头单位：市应急局，责任单位：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

4. 严控涉爆粉尘企业风险，重点检查除尘设备系统设计是否规范，是否规范采用控爆措施及防范点燃源措施；不同种类的可燃性粉尘、可燃粉尘与可燃气体等易加剧爆炸危险的介质是否共用一套除尘系统，不同防火分区的除尘系统是否互联互通；干式除尘系统是否规范采用泄爆、隔爆、惰化、抑爆、抗爆等控爆措施；铝镁等金属粉尘除尘系统是否采用负压除尘方式，其他可燃性粉尘除尘系统采用正压吹送粉尘时，是否采取火花探测消除等防范点燃源措施；除尘系统是否采用重力沉降室除尘，或者采用干式巷道式构筑物作为除尘风道；粉碎、研磨、造粒、砂光等易产生机械火花的工艺，是否规范采取杂物去除或火花探测消除等防范点燃源措施。（牵头单位：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

5. 消除涉氨制冷企业重大隐患，重点检查人员较多生产场所的空调系统是否采用氨直接蒸发制冷系统；快速冻结装置是否设置在单独的作业间内，作业人数是否超过 9 人；液氨管线是否在有人办公、休息和居住的建筑物内通过；液氨除霜集管等管道

是否存在跑、冒、滴、漏和结霜情况；氨气浓度探测器、事故风机、系统紧急切断、系统温度、压力、液位远传等装置安装位置是否符合要求且完好有效。（牵头单位：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

6. 严格有限空间作业监管，重点检查是否对行业监管部门进行危险作业报告，是否对作业环境进行危险辨识，明确作业环境存在风险；进入各类密闭空间作业前，是否严格执行有限空间作业审批制度，按照“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规定程序作业；作业前是否按规定佩戴相应的安全防护用品，配齐相应的监测、应急救援设备、器材；作业过程中监护人员是否全程监护；是否针对作业环境制定有针对性的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是否组织开展专门针对因盲目施救造成伤亡人员扩大事故案例的专题安全警示教育培训。（牵头单位：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责任单位：市政府安委会成员单位）

（四）消防安全攻坚

1. 夯实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以商场市场、合用场所、劳动密集型企业、公共娱乐场所、群租房、宾馆饭店、高层建筑、工业企业、养老院、医院、施工工地、博物馆和文物建筑等场所为重点检查范围，坚持靶向治理、精准防控、综合施策，因地制宜排查整治消防安全突出风险。对消防安全责任落实、建筑消防设施器材配置、日常消防安全管理、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灭火和应急预案制定情况进行排查。（责任单位：市消防救援支队）

2. 开展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创建工作。教育、民政、住建、卫健、商务、文旅等行业部门，要根据市政府 2022 年消防工作目标任务要求，扎实开展行业系统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示范创建，培树行业示范标杆单位，9 月底完成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达标验收。（牵头单位：市消防救援支队，责任单位：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各成员单位）

3. 持续开展居民住宅、群租房、“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治理。发动镇（街道）、公安派出所、村（社区）网格员等基层力量深入开展居民住宅、群租房、“合用场所”消防安全排查整治，重点加强对具有生产、经营、租住使用功能之一的自建房存在的消防安全管理混乱、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违规用火用电、违规住人、疏散通道不畅等突出风险隐患的排查整治。特别是对使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搭建临时房屋，居住区域与生产、经营区域未完全防火分隔，电动自行车及其蓄电池在室内停放、充电，散楼梯安全出口数量不足，违规安置防盗网、铁栅栏，违规设置冷库和生产、储存、经营易燃易爆危险品等“六类”严重隐患，依法依规采取“拆、改、清、停、建”等工作措施，切实降低火灾风险。（牵头单位：市消防救援支队，责任单位：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市公安局、市应急局等）

4. 加强基层消防监管力量建设。一是推进“一队一站”建设，推行专项事业编制用于防火工作，依托镇街相关机构或专职消防队设立“消防工作站”承担辖区防火巡查、消防宣传教育培训、

协助督促整改火灾隐患等工作。公安派出所依法开展日常消防监督检查和消防宣传教育。二是强化“网格化”消防管理，全面压实基层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责任，充分发挥网格员作用，积极应用网格化管理系统平台，每日组织网格员开展防火巡查和宣传提示，督促村（居）住宅、出租房等开展“三清三关”活动。三是全面推行“防消一体化”工作机制，按照“防消一体化”部署要求，最大限度整合现有消防力量，实现力量互补、信息互通、效能互增的动态化勤务模式，组织消防救援站消防员结合辖区熟悉演练、执行勤务，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宣传教育，协助开展火灾调查。（牵头单位：市消防救援支队，责任单位：市公安局等）

5. 大力开展消防安全教育培训。组织开展消防宣传、培训和演练，助力消防安全大检查工作。协调各类媒体，高频次播发防火提示和消防公益广告，提醒群众规范用火用电用气和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指导人员密集场所及时提示场所火灾危险性、安全出口和疏散通道、逃生设备器材位置和使用方法，发动群众举报身边火灾隐患。（责任单位：市消防救援支队）

三、其它行业治理任务

除 3 项重点攻坚任务外，其它行业领域也要分析研判各自行业领域历史上 6、7、8 月份生产安全事故发生规律，研究制定本行业领域 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方案并深入推进。重点推进以下共性任务。

（一）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安委会进一步强化安全生产责任

落实、坚决防范遏制重特大事故的十五条硬措施，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实际，对照检查，细化措施，推动落实。

（二）严格落实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八抓二十项创新举措”，结合市政府安委会《关于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安全生产“八抓二十项创新举措”的实施方案》，逐一梳理制度措施落实情况，完善制度体系，健全长效机制，持续提升安全生产治理能力。

（三）“四位一体”推进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加快完成本辖区、本行业领域专项整治目标任务，用好问题隐患和制度措施“两个清单”，针对安全生产“老大难”问题，采取有力措施，推动取得实质性进展。

（四）持续开展自查自纠，建立问题台账，加强问题整改，将自查自纠贯穿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全过程，采取诊断检查、执法检查等方式推动安全生产“百日攻坚”取得实际成效。

（五）坚持安全生产、干部作风、廉政建设、涉黑涉恶“四位一体”开展事故调查处理，按时组织召开事故警示教育现场会，深刻汲取事故教训，全面落实防范措施。

（六）贯彻落实《关于印发〈开展安全生产大检查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情况，区市、行业领域制定方案开展工作，建立健全隐患清单、台账和制度措施清单。

（七）落实《山东省企业危险作业报告管理办法》，逐一检查企业落实危险作业票证审批、资格审核、现场管理、作业报告

等规定情况。

（八）落实《山东省安全生产条例》，企业制定全员安全生产责任清单情况，安全总监委派情况，驻点监管落实情况，企业晨会落实情况和相关工作部署开展情况。

四、工作要求

（一）深入开展督导检查。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要深入开展本行业领域专项督导检查，制定督导检查方案，下沉一线，覆盖全域，紧盯现场，分区市、分行业领域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各项攻坚任务落到基层一线，取得实效。每周四将“百日攻坚”和督导检查情况，报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安委会办公室将定期通报各级各部门工作进展情况，并将其纳入安全生产年度考核，以考核促落实。

（二）强化组织保障。各级要坚持“严、真、细、实、快”的工作作风，把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作为抓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中之重，切实提高思想认识，明确重点工作任务，细化工作方案，务求取得实效。各部门要按照“三个必须”和“谁主管谁负责”的要求，全覆盖、起底式开展本行业领域和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建立完善“一企一档”“一行业一台账”，“百日攻坚”期间，要实现所有行业领域企业全覆盖，确保各类风险查得准、查得全、防得实、控得住、管得好。各企业要严格落实主体责任，特别是落实法定代表人和实际控制人同为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持续加强安全投入、安全培

训、基础管理、应急救援，严防各类事故发生。

（三）强化隐患排查治理。每一个行业、每一个企业、每一个生产经营单位都要把隐患排查整治作为“百日攻坚”行动最重要的基础工作，对照重点任务进行全面安排部署；对排查出的每一个隐患，都要落实责任、措施、时限，抓紧整改到位。要完善风险隐患双重预防体系，调动广大干部职工全面参与风险防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工作。要充分发挥各级工会组织“查身边隐患、保职工安全、促企业发展”活动作用，组织广大干部职工积极行动起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把隐患排查整改和风险防控落实到每个岗位、每个部位、每个环节、每个人。

（四）强化危险作业风险管控。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山东省企业危险作业报告管理办法》，加强对进行爆破、吊装、悬挂、挖掘、动火、临时用电、危险装置设备试生产、有限空间、有毒有害、建筑物和构筑物拆除，以及临近油气管道、高压输电线路等危险作业企业的监督检查。凡发现企业未按照规定进行危险作业报告的，相应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要实施重点监管。特别是要加强危化品、修造船行业领域危险作业的安全监管，不能保证安全的，要坚决停止作业，发生事故的要严肃追究相关责任人责任。

（五）强化宣传教育。各级各有关部门要充分利用“安全生产月”活动契机，加大宣传报道力度，发挥舆论导向作用，引导广大职工、群众广泛关注、积极参与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

形成齐抓共管的良好舆论氛围。要建立完善安全生产举报奖励制度，积极借助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搜集问题和线索，鼓励举报各类事故隐患和违法违规行为，倒逼安全生产责任落实。要依托电视、广播、报纸、网站等媒体平台，深入挖掘宣传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等工作中采取的有效、有力举措和取得的成效。

附件：1.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督导检查
反馈意见

2.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台账

附件 1

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 督导检查反馈意见

****区（市）***局

根据《6、7、8 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方案》安排部署，*****对****区（市）***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工作进行了督导检查。现将有关情况反馈如下：

一、总体情况

****（工作亮点和好的经验做法）。

二、督导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

（一）行业部门层面的问题

（二）企业层面的问题

三、意见和建议

附件：督导检查发现问题清单

年 月 日

6、7、8月份安全生产“百日攻坚”行动工作台账

序号	区市	镇街	所属行业	企业名称	发现问题隐患	问题类型	整改进度	检查时间	复查时间	整改责任人 (部门)	备注
示例	环翠区	**街道办事处	工贸行业	****有限公司	1. 未按要求形成安全生产教育培训“一人一档”，个人培训记录档案不够详细。 2. 未编制应急预案，未进行应急预案演练； 3. 未按要求设置警示牌； 4.	1. 培训教育 2. 应急演练 3. 风险管控 4. (此项根据问题描述可选“制度建立和落实”、“培训教育”、“应急演练”、“风险管控”、“资金投入”“设施设备”、“人员违章”或“其他”)	1. **月**日，按照《****》文件要求，企业制定了全员安全培训计划，建立健全全员安全培训档案，形成“一人一档”，如实记录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的时间、内容、参加人员以及考核结果等情况。截至**月**日，已对**名职工进行了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颁发培训合格证明，并如实记录培训内容。下一步，企业将严格落实全员安全培训计划，加强培训档案管理。(已完成) 2. **月**日，企业结合现有风险因素分析，编制了综合应急预案、1项专项应急预案和4项现场处置方案，制定了年度应急演练计划。拟于**日进行专项应急演练，演练结束后将对其进行评估和总结。(整改中) 3. **月**日，企业已按要求在**车间设置了高温危险警示牌，并要求相关岗位所有人员熟知风险隐患，加强预防管理。(已完成) 4.	**月**日	**月**日	环翠区**局**科 王** 133****5678	

填表说明：1. “发现问题隐患”不能简单描述为“**项”，要逐项列明具体问题；
2. “问题类型”可选择“制度建立和落实”、“培训教育”、“应急演练”、“风险管控”、“资金投入”、“设施设备”、“人员违章”或“其他”；
3. “整改进度”不能简单描述为“已整改完成”或“正在整改中”，要针对具体问题，细化整改措施，明确整改完成的时间，做到有数字、有做法，同时提出下一步工作打算。有关部门对相关问题隐患的处罚措施也应一并报送；
4. “整改责任人”要填报行业主管部门相关科室负责同志。